

# 2023年度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

## 决算公开

部门名称：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

单位负责人：高雪松

财务负责人：魏平

编制人：王丽梅

报送日期：2024年

# 目录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于2018年7月5日正式挂牌成立，负责全市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征收管理，实行以国家税务总局为主，与乌海市委、市政府双重领导的管理体制，主要职能职责：

（一）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负责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工作。

（二）负责贯彻执行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组织落实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负责研究拟定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中长期规划，参与拟定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预算目标并依法组织实施。负责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会统核算工作。组织开展收入分析预测。

（四）负责开展税收经济分析和税收政策效应分析，为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和市委、市政府提供决策参考。

（五）负责所辖区域内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组织实施税（费）源监控和风险管理，加强大企业和自然人税收管理。

（六）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服

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纳税服务、税收宣传工作，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承担涉及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

（七）负责所辖区域内国际税收和进出口税收管理工作，组织反避税调查和出口退税事项办理。

（八）负责组织实施所辖区域内税务稽查和社会保险费、有关非税收入检查工作。

（九）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和其他各类发票管理。负责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票证管理。

（十）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管信息化建设和数据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本系统内部控制机制建设工作，开展对本系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及上级工作部署情况的督查督办，组织实施税收执法督察。

（十二）负责本系统基层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承担税务人才培养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系统绩效管理和干部考核工作。

（十三）负责本系统机构、编制、经费和资产管理等工作。

（十四）完成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18个行政科室，3个事业单位，5个派出机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一）有力有序推进主题教育

这一年，我们把主题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深入贯彻国家税务总局、自治区税务局党委工作要求，以更高标准、更细部署、更快速度，持续推动主题教育见势成效。

#### （二）稳扎稳打做好中心工作

这一年，我们胸怀“国之大者”，抓主责、稳发展、优服务，积极发挥税收职能作用、展现税务担当，全力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 （三）对标对表强化税收治理

这一年，我们牢牢把握深化税收征管主线，抓重点、疏堵点、攻难点，不断巩固提升税收治理效能。

#### （四）用心用情锻造干部队伍

这一年，我们坚持把严管厚爱、担当作为、加油鼓劲的正向激励体系贯通起来，用情建队伍、用力育人才，进一步激发干部队伍干事

创业的活力与动力。

#### （五）抓紧抓牢从严管党治党

这一年，我们始终坚持“严”字加力、“廉”字加效，统筹推进政治机关建设，压实常态长效管党治党责任，为圆满完成各项税收任务提供了坚强政治保障。

##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4,165.2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04.83万元，增长27.75%，变动原因：本年追加津补贴；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45.48万元，增长9.04%。其中：

#### （一）收入决算总计4,165.24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4,165.24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551.33万元，增长15.26%，变动原因：因本年追加津补贴。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205.85万元，减少100.00%，变动原因：因2022年年底部分保险未缴纳，导致2022年底有结余。

#### （二）支出决算总计4,165.24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4,165.24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345.48万元，增长9.04%，变动原因：本年追加津补贴。

2. 结余分配0.0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4,165.24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65.24万元，占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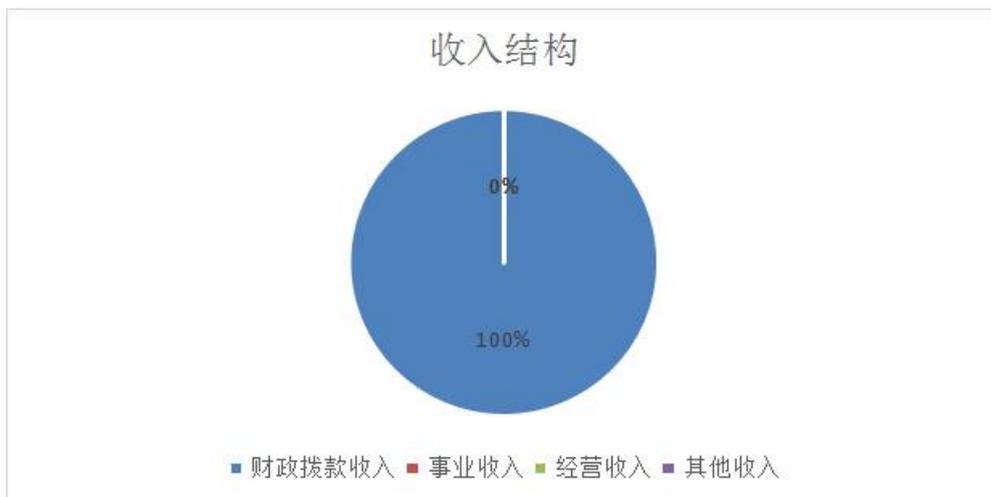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4,165.24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3,507.68万元，占84.21%；

本年项目支出657.57万元，占15.79%；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

本年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图 2. 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

计4,165.2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04.83万元，增长27.75%，变动原因：本年追加津补贴；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45.48万元，增长9.04%，变动原因：本年追加津补贴。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4,165.24万元。与年初预算3,260.42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127.75%。其中：

###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3,235.51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637.46万元。其中：

1. 税收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598.05万元，支出决算3,112.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8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追加津补贴。

2. 税收事务（款）其他税收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1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原因：本年追加协税员绩效工资。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393.96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6.81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00.63万元，支出决算107.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77%。决算

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追加退休人员工资。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91.01万元，支出决算191.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95.51万元，支出决算95.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366.4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260.56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05.85万元，支出决算105.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260.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169.36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69.36万元，支出决算169.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507.6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07.68 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 2294.64 万元、奖金 268.6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1.0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95.5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8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0.5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 万元、退休费 100.63 万元、抚恤金 6.81 万元、生活补助 7.7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69.3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0.00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657.5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591.04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1.04 万元。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关于印发〈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部门经费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内财税〔2019〕92号），文件要求：“国家税务总局各盟市税务部门及其直属机构承担盟市党委和政府（行署）交办工作所需支出及其他必要的支出（包括协税员等支出）”，该项目主要用于协税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53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53 万元。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0.00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657.5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单位2023年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2023年度在决算中反映2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协税员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分。全年预算数为422.00万元，执行数591.04万元，完成预算的140.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发放协税员工资及津贴，保障协税人员正常工作。全年发放协税员工资591.04万，发放工资及缴纳各项社会保险人数35人，促进税收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和税收事业的可持续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协税员工资调整等原因，存在年中协税员工资项目经费不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

细化协税员工资项目各项支出，及时与财政部门沟通，保障协税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协税员工资项目									
主管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差额）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2.00	422.00	422.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22.00	422.00	422.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部门经费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内财税[2019]92号，第三条本办法保障内容为除中央财政保障之外的，应由地方保障的人员经费和地方党委和政府交办工作需支出所需支出及其他必要的支出。通过发放协税员工资及津贴，保障协税人员正常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税员缴纳社会保险人数	正向	等于	35	35	人	5	5	
			协税员工资人数	正向	等于	35	35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协税员工资津补贴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协税员质效工资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时效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支付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及时		5	4	
		协税员工工资发放及时	定性		及时	及时		5	4	
	成本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社保单位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3.49	3.49	万元/人/年	5	5	
		财政供养人员工资单位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8.57	8.57	万元/人/年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协税人员正常工作	定性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4	
	可持续影响	促进税收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定性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协税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	%	10	10	
总分								100	96	

2. 综合治税和税收保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3.5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用于税收宣传、调研及完成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工作，促进税收工作顺利开展。帮扶综合治税和税收保障服务小区 1 个，税收工作服务覆盖率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该项目主要完成地方政府交办事项及税收宣传调研等工作，故预测数与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细化税收宣传调研工作，使项目执行更准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治税和税收保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关于印发《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部门经费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内财税[2019]92号，第三条本办法保障内容为除中央财政保障之外的，应由地方保障的人员经费和地方党委和政府交办工作需支出所需支出及其他必要的支出。主要用于税收宣传调研等工作，促进税收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税收宣传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3	2	次	5	3.33	
			完成税收工作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3	2	次	5	3.33	
			举办活动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3	3	次	5	5	
		质量指标	税收工作服务覆盖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	%	5	5	
			税收宣传活动覆盖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	%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阶段完成时间	定性			按阶段完成	按阶段完成		5	5

		年度工作计划按时完成	定性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5	5	
	成本指标	组织税收宣传总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0	10	万元	3	3	
		完成税收工作总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5	15	万元	5	5	
		举办活动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5	5	万元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税收宣传效果	定性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18	
	可持续影响	税收宣传效果持续	定性		持续性	持续性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纳税人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4	%	10	9.89	
总分								100	93.55	

### (三) 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3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六、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

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本部门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丽梅 联系电话：0473-2049625

##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见附件。